



西安高科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铝合金门窗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9月17日，西安高科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根据铝合金门窗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西安高科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验收组信息表附后），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蛟龙工业港北海路7座127号建设。项目设计规模年产普通铝合金平开窗 20000m²、断桥铝合金平开窗 110000 m²、百叶 30000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和仓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建设规模年产普通铝合金平开窗 20000m²、断桥铝合金平开窗 110000 m²、百叶 30000 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6年6月开工建设，2017年9月建成投运；西安高科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委托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3月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5月27日，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以双环建[2018]110号文下达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

复。

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污染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65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1.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1 条铝合金门窗生产线、1 条百叶生产线）、环保工程（污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噪声治理、固废存放）、公用工程（供电系统、及排水系统、供气系统）、办公生活设施和仓储（原料库、成品库），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单位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中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烟道排放，实际建设饮食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8m 烟道排放。

2、环评中设置 4F 办公楼，实际建设设置 3F 办公楼。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员工日常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含油废水。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的，无生产废水。车间地面使用扫帚打扫，不使用拖布清洗，无车间清洗废水产生。

治理措施：本项目食堂餐饮废水先经食堂隔油池隔油处理后，同生活污水进入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蛟龙港污水处理厂处

理后排入白河。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打胶过程产的有机废气和食堂烹饪过程产生的食堂油烟。

（1）有机废气

治理措施：本项目打胶工序采用人工使用胶枪进行打胶，且采用合格的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作为密封胶，打胶工序设置在生车间靠近门窗的位置，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车间自然通风扩散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划定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新建居民及其它敏感目标，所测无组织有机废气监测点均能够达标排放。

（2）食堂油烟

治理措施：本项目食堂炉灶上方设有集气罩，对烹饪过程中产生的厨房油烟进行收集，收集的食堂油烟经烟道引至楼顶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3）无组织废气

项目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以本项目 A 厂房外 50m 划定卫生防护距离。经过现场调研与勘查，项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户、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下料机、切割机、冲床、铣床等设备。

治理措施：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合理布置噪声源，依靠厂房隔声，设置绿化带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设置 1 间专用房间作为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采取防风雨、防盗措施，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危废间地面采用涂刷环氧树脂地坪漆作为重点防渗措施。设置一般固废存区，用于存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设置垃圾桶用于收集生活垃圾。设置专用收集桶用于存放餐厨垃圾。

（五）地下水防渗

本项目采用分区防渗措施。废硅酮密封胶包装采用桶装收集置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危废暂存间采用防风雨、防盗措施，危废间地面使用环氧树脂地坪漆作为重点防渗措施。生车间、库房和成品区采用高强度混凝土硬化作为一般防渗措施。一般固废区地面使用混凝土硬化处理，在存放区地面铺设钢板作为一般防渗措施。办公区和宿舍采用一般水泥硬化作为简单防渗措施。隔油池采用非埋式，定期对隔油池进行检查。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中衡检测验字[2019]第 95 号），2018 年 12 月 20 日~2018 年 12 月 21 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监测结果

厂区污水总排口所测：氨氮、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有组织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3. 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所测昼夜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所测敏感点昼夜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4.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预处理池污泥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掏处理。隔油池废油和餐厨垃圾经桶装收集后交成都玖宏金龙环境卫生理生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废边角料经收集后存放至一般固废存放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废硅酮密封胶包装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危废暂存间采用防风雨、防盗措施，危废间地面使用环氧树脂地坪漆作为重点防渗措施，收集的废硅酮密封胶包装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的处置措施。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西安高科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

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赵安民 张永 王瑞琦 谈子 王皓

西安高科幕墙门窗有限公司（盖章）



西安高利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铝合金门窗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人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1	李安民	西安高利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副总经理	18691301399	业主
2	王培培	成都市环评院	高工	13881786729	专家
3	姚斌	成都市环评院	教授	13608068158	专家
4	王屹春	成都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308174987	专家
5	张乾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	15208705646	报告编制
6					
7					
8					
9					
10					

